

遵义市推进“技能遵义”行动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职业技能培训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黔府发〔2023〕13号）文件精神，全面实施“技能遵义”行动，建立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动职业技能培训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我市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水平，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国务院关于支持贵州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上闯新路的意见》（国办发〔2022〕2号）政策机遇，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聚焦重点产业、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技能人才需求，健全培训对象普惠化、培训资源市场化、培训载体多元化、培训方式多样化、培训管理规范化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项目化、清单化、制度化推动职业技能培训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我市技能队伍建设水平。2023—2025年，累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2万人次。其中，围绕酱酒产业开展培训3万人次，围绕茶产业开展培训1万人次，围绕装备制造业开展培训1万人次，围绕“一老一小”民生服务业开展培训1万人次，围绕吉他产业开展培训2000人次。到2025年，技能人才累计达到

45 万人以上，其中，高技能人才达到 9 万人以上。

二、工作措施

（一）明确四个责任，提升职业培训供给能力

1. 明确行业主管部门责任。行业主管部门落实“管行业必管人才”主体责任，要聚焦我市酱香白酒、茶叶、装备制造、吉他、生态特色食品等重点产业，帮助重点企业按年度制定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帮助中小微企业积极开展职工技能储备培训，帮助组织行业技能人才培养，定期统计行业技能人才培养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组织结合本行业生产、技术发展趋势，做好技能人才供需预测和培养规划，规范行业培训标准和行为，推进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操作员）持证上岗。工业能源、市场监管、住房城乡建设、应急等部门要探索推动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操作员）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一培双考”“一考双证”。（责任单位：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局、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林业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妇联、市残联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2. 明确企业培训主体责任。推动企业特别是工业、制造业企业建立职工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规范开展岗前、转岗、在岗技能提升培训。全面推行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工业能源、国资、农业农村等行业主管部门要关注重点企业和规模以上企业，每年分别组织 1-2 家符合条件的企业列入企业新型学徒制

培训目录，教育部门组织优质职业院校参与，人社部门协调保障培训资金，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为主、院校参与”的原则，采取“企校双制、工学一体”的培养模式，围绕企业从事技能岗位和转岗等人员开展培训，尤其要突出酱酒、军工等产业高技能人才培养及产业紧缺人才培养。推动实现企业职工“人人持证”。落实“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岗位）制度，保障和提升技能人才待遇。鼓励各类企业自行培养技能人才，落实企业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和培训政策。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符合条件的投资，可依据有关规定按投资额的30%，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委军民融合办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3. 明确职业院校主阵地责任。充分发挥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技能培训优势，各职业院校每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人次数不得少于在校生人数的50%。允许并鼓励职业院校开展有偿性社会培训，所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办学经费自主安排使用，也可作为绩效工资来源。职业院校承担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所取得的收入中发放给组织实施培训的授课教师、管理人员等在职在编人员的劳动报酬，纳入绩效工资总量单列管理，发放总额不超过培训补贴的50%。推进技工教育与职业教育融合发

展，组织实施技工院校毕业证书“双认证”行动，推动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学历双向比照认定。加强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培养。推广“校企合作”订单培育，大力实施订单定岗培训，到2025年，各县（市、区）都有1家职业院校与省内外优质企业开展“校企合作”。推动遵义技师学院独立法人办学，支持贵州航天技师学院做大做强。深化产教融合，深入开展粤黔协作，依托对口帮扶地优质职业教育资源与我市职业院校开展“校校合作”，深化珠海技师学院与正安县技工学校、遵义市技工学校合作。（责任单位：市教体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4. 明确培训机构社会责任。鼓励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其他社会组织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依法举办职业教育培训机构，积极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支持遵义市人力资本（集团）有限公司、遵义教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具备条件的国有企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职业培训学校要拿出一定比例的收支结余用于补充实训设备的不足和新旧更替，保障培训资源和培训场地能满足高质量培训需要。常态化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质量评估和办学能力监测，培育发展10家办学特色鲜明、培训效果优良的优质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二）做好三抓三推，提高职业培训实效性

5. 抓产业培训。按照“四化”建设需求导向、以产定培原则，聚焦我市首位产业酱香白酒、茶叶等特色农产业和装备制造业，结合全省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紧扣“贵州酱酒”“贵州绿茶”“贵州军工”3个省级技能品牌技能人才需要开展重点产业培训。仁怀市、习水县、汇川区围绕酱香型白酒产业工人开展白酒酿造工、品酒师等技能培训；湄潭县、凤冈县、余庆县、正安县围绕茶产业开展茶艺师、评茶员技能等级培训及茶叶种植、茶叶加工、茶艺演示等专项职业能力培训；汇川区围绕军工装备制造产业开展技能培训；赤水市、桐梓县围绕竹产业开展技能培训；红花岗区、汇川区、播州区等地围绕“一老一小”民生服务业开展育婴员、养老护理员、家政服务员技能培训，新蒲新区围绕辣椒种植、辣椒管护、辣椒产品深加工、辣椒产品销售等环节开展技能培训。正安县持续抓好吉他胴部制作、吉他涂装制作、吉他研磨制作、吉他颈部制作等生产环节及销售专项培训。其他县（市、区）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开展培训。（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国资委、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6. 抓协作培训。抓住珠遵协作契机，加强与珠海市协作，继续推动东西部协作培训，正安县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凤冈县、务川县与香洲区，赤水市、习水县与金湾区，湄潭县与斗门区，道真县与高新区，桐梓县与鹤洲新区等对口协作县要强化对接，

多形式开展“订单”“定岗”输出培训；与广东、浙江、福建、江苏等遵义籍农民工务工集中省份协作，依靠劳务协作站点力量，探索在输入地开展务工人员在岗技能提升培训、“定岗”培训，不断提升农民工技能水平，稳定就业岗位。（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7. 抓示范培训。聚焦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脱贫未就业劳动力、易地搬迁未就业劳动力、就业困难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开展以促进就业为导向的技能培训；加强返乡农民工动态监测，在外务工人员集中返乡时段，结合务工企业岗位需求，开展以帮助务工人员稳岗就业为重点的技能培训；对企业职工、灵活就业人员等在岗人员开展以提升技能水平为目标技能培训；围绕市场急需及“一老一小”民生紧缺技能人才，开展电工、焊工、叉车、康养护理、家政育婴等工种培训。县级每年至少举办1期示范培训班。（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乡村振兴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移民局、市国资委、市工业和能源局、市教体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8. 推企业培训。国资、发改、商务、工业能源等部门要建立产业人才供需信息畅通工作机制，聚焦我市重点企业、规模以上企业等推动企业职工“人人持证上岗”。工业能源部门要对煤矿从业人员实施全覆盖、高质量的培训，建立健全煤矿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合格证上岗制度，推动煤矿从业人员考取职业技能等级证

书；工业能源、国资、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要指导仁怀市、习水县、汇川区及重点企业开展白酒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要指导汇川区推动航天科工辖属军工、中国航空辖属企业开展装备制造产业工人培训，要指导正安县以吉他产业园区为核心，开展吉他生产及配套产业工人培训，推动吉他工业、吉他文化、吉他旅游“三位一体”融合发展。发改、住建、农业农村、水务等部门，要对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项目用工岗位开展技能培训。农业农村部门要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体系的示范性基地，组织农业产业工人开展培训。针对岗位技能短板人群，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负责组织开展产业工人培训。市总工会要引导全市广大企业职工积极提升技能，充分发挥劳模和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全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责任单位：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国资委、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9. 推证书直补。积极宣传“证书直补”政策，引导城乡各类劳动者通过自学或个人缴费培训取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以市场化手段推动职业技能培训作，激励并支持劳动者自学成才。（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0. 推技能品牌。配合推动省级“贵州技工”“黔菜师傅”

“黔灵家政”“黔旅工匠”培训工程建设，做大做强“贵州酱酒”“贵州绿茶”“贵州军工”三个省级技能品牌，培养培育一批市级技能品牌，鼓励一批高成长性品牌发展壮大，挖掘一批潜力品牌培养培育，打造“龙头领军品牌+优势骨干品牌+快速成长品牌”的具有地方特色的技能品牌舰队，发挥“培训育品牌，品牌稳就业”的带动效应。做强“酒都酱人”技能品牌，助推以仁怀市为引领，习水县、汇川区等地为重点的白酒产业集群发展；做强“正安吉他工匠”品牌，助推吉他制造产业集群发展；做实“遵茶技师”技能品牌，助推以湄潭为引领，凤冈、余庆、正安等地为重点的茶产业集群发展；做实“黔北军工”技能品牌，助推以汇川区为引领，红花岗区、播州区、新蒲新区等地为重点的装备制造和机械加工产业集群发展；做实“黔北红姨”技能品牌，带动红花岗区、汇川县、桐梓县等养老、育婴、家政等产业发展。（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妇联、市残联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三）做好五个强化，严把职业培训质量关

11. 强化培训开班管理。通过招标遴选具备相应条件、诚信规范的优质资源承接政府补贴性培训；定期对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技工院校（职业院校）、企业进行资质审查，对培训场地、设施设备和师资力量开展实地评估。聚焦重点群体，常态化开展

劳动力培训就业意愿摸排，多层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精准培训对象，严格落实开班审批制，对培训对象、培训师资、培训场地、培训方式、培训工种、培训课时等关键要素严格审核把关。（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妇联、市残联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2. 强化教师素质提升。强化师德师风教育和专业技能提升，严格执行培训教师上岗资格认定制度，落实民办培训机构专职教师不得少于教师总数的 1/3 和兼职教师 1 年内任职不得超过 3 家培训机构的要求。常态化开展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人员和教师职业能力轮训，每年举办 2 期骨干教师培训示范班，不断提升师资技能水平。培育一批优秀培训者，选树一批培训教师先进典型。推行校企人员互聘制度，鼓励支持高技能人才兼任职业学校实习实训指导教师。（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体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3. 强化培训过程管理。构建政府监管、机构自律、社会监督的质量监督体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通过招投标或遴选择优选择职业技能定点培训机构开展政府补贴性培训，并实施“退一补一”促进定点培训机构优胜劣汰。县级要建立定点培训机构进入和退出机制，在合约期内，每年定期开展培训成效考核评估，重点加强对师资、课程、教材、设备和评价

考核的质量监管和考核，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实现培训、评价、资金等全流程监管。对合约期内存在不按照要求开展培训或培训质量较差的培训机构予以清退。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加大违规培训行为的惩处力度，对严重违规违纪的培训机构，要移出培训机构目录，取消培训机构资质。（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大数据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4. 强化规范开展评价。健全以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为主要内容的技能人才评价机制。组建外督团队，组织开展外督人员培训，推进规范开展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评价考核外部督导。开展题库建设及评审，酒类工种进行题库共建共享，探索市场需求大的题库共建或自行申报评审。大力开展职业院校“双证书”行动，推进“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支持企业自主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推动符合条件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部纳入技能人才自主评价机构备案。推动与珠海市实现专项职业能力证书互认。（责任单位：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5. 强化培训档案管理。建立健全培训档案管理制度，明确专人分类管理存储备查。将培训活动中形成的具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等不同形式的历史记录留档备查，确保培训资金使用全程可追溯。（责任单位：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

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四) 打好五个基础，强化职业培训平台建设

16. 建设一批职业技能培训基地和公共实训基地。建好用好“贵州酱酒”“贵州绿茶”“贵州军工”省级职业技能培训基地；结合我市产业发展需求，按照择优支持的原则，在红花岗区、正安县、凤冈县、仁怀市等地建设市级职业技能培训基地；指导县级重点依托政府闲置资产、企业院校现有场地等，建立县级职业技能培训基地。推动遵义市公共实训基地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正安县吉他特色综合实训基地、红花岗区公共实训基地、桐梓县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支持凤冈县、道真县、播州区、汇川区等地积极申报县级公共实训基地。到2025年，实现各县（市、区）培训基地全覆盖。（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委军民融合办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7. 建设一批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围绕先进制造业、优势产业及民生重点领域培育，建设一批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积极推动酒类、茶类、装备制造、“四大工程”类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筹建省级、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做好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项目储备。（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工业和能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委军民融合办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

委会)

18. 建立一批东西部技能协作实训基地。加强与广东、浙江、福建、江苏等劳务输入大省的协作，依托吸纳遵义籍务工人员较多的企业建立“技能和就业实训基地”，针对遵义籍务工人员开展岗前培训、转岗培训、在岗技能提升培训；遴选推荐一批发达地区优质企业、职业院校与我市职业院校（技工学校）合作建立校企合作、校校合作“技能和就业实训基地”，帮助我市强化技能人才培养力度，探索建立技能人才共育共用机制。（责任单位：市乡村振兴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体局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19. 构建完整的技工教育体系。多渠道融合资源推进遵义技师学院独立法人办学；支持贵州航天技师学院做大做强；支持正安技工学校扩大招生规模，升级高级技工学校；支持习水等基础条件较好地区筹建技工学校。（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体局、市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20. 实施职业技能竞赛培育工程。立足遵义特色优势项目，按照坚持世赛标准、统筹设点布局、高效支持保障、强化引领示范的原则实施职业技能竞赛培育工程。举办遵义市职业技能竞赛，培育技能竞赛专家教练团队，建设竞赛集训基地。各行业主管部门推动本行业竞赛活动常态化开展，各企业、院校开展经常性专项赛事，各县（市、区）开展综合性赛事。聚焦白酒酿造、

茶类、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职业工种举办职业技能竞赛，通过竞赛选拔培育一批优秀“遵义技工”。（责任单位：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三、保障措施

21. 强化组织领导。各级政府要把人力资源开发特别是职业技能培训作为重要任务，切实履行抓职业技能培训职责，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牵头、各方参与的工作机制。各行业主管部门和责任单位要加大工作推进力度，落实“管行业必管人才”和品牌建设责任，及时掌握重点行业、企业技能人才现状和需求，依据相关法律和规定，在政策、项目和资金上对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人才培养予以重点支持。要建立定期专题汇报制度。（责任单位：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22. 强化资金保障。加大资金筹集力度，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规定统筹使用就业补助资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东西部协作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职工教育经费、人才队伍建设经费等各类资金，为高质量推动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提供资金保障。要加强培训资金监管，县级每年要组织对培训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年度审计，市级要抽取一定的量开展绩效评估，提高使用效益，保障资金安全，防止骗取、套取、挪用培训资金。（责任单位：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

23. 强化宣传引导。各地要充分利用各类平台和载体，大力宣传职业技能培训方针政策，大力推广技能人才培养典型经验，提升劳动者技能就业意识，不断强化“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导向，营造有利于技能人才成长成才的社会环境。（责任单位：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新蒲新区管委会）